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BEIJING DEVELOPMENT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贊成及反對各項提呈決議案的股份數目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89,527,611 (100.000%)	0 (0.000%)
2.	重選鄂萌先生為董事。	289,378,611 (99.949%)	149,000 (0.051%)
3.	重選吳光發先生為董事。	289,527,611 (100.000%)	0 (0.000%)
4.	重選金立佐博士為董事。	289,527,611 (100.000%)	0 (0.000%)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89,527,611 (100.000%)	0 (0.000%)
6.	重新聘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89,527,611 (100.000%)	0 (0.000%)
7.	批准授予董事發行授權以發行股份。	284,471,611 (98.254%)	5,056,000 (1.746%)
8.	批准授予董事購回授權以購回股份。	289,517,611 (99.997%)	10,000 (0.003%)
9.	擴大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至包括已購回之股份在內。	284,471,611 (98.254%)	5,056,000 (1.746%)

上述每項決議案均超過50%票數贊成，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為677,460,150股，此乃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黃國偉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鄂萌先生、張虹海先生、王勇先生、燕清先生、沙寧女士和吳光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立佐博士、宦國蒼博士和王建平博士。